



新远见

NEEQ : 839563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陈哲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晶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晶晶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1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7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19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0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指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 半年度
PE	指	聚乙烯
共挤	指	一种新兴的塑料成型技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New Insight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New Insight		
法定代表人	陈哲达	成立时间	2009 年 7 月 9 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惠文、陈聪智、姜大方），一致行动人为（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何燕华、章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造业-石材等材料制造-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C303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木塑、PVC 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新远见	证券代码	839563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哲达	联系地址	德清县阜溪街道永平北路 72 号新远见 10 幢
电话	0572-8673997	电子邮箱	jun.chen@newinsight.com.cn
传真	0572-8673787		
公司办公地址	德清县阜溪街道永平北路 72 号新远见 10 幢	邮政编码	313200
公司网址	http://www.newinsight.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1685552077X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永平北路 72 号新远见 10 幢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行业多年，依托自有的专利技术以及完整的产业链条，研发及生产出了种类丰富的木塑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销售的木塑复合材料系列产品主要有木塑复合建筑材料以及 PVC 复合材料等产品线。木塑复合建筑材料包含木塑室外地板、栅栏、栏杆、建筑外墙板、廊架等系列产品；PVC 复合材料包含 SPC 墙板与 SPC 室内地板等系列产品。公司销售收入主要以外销为主，客户主要集中于欧、美洲等地区。公司盈利模式清晰，主要通过研发及生产木塑复合型材料相关产品获取收益。每年的产品销售一方面来自于现有客户的采购，另一方面来自于新增客户。

1、销售模式 在全面分析同类产品欧美市场的产量及销量、同行业各类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新老客户对产品质量的反映及技术要求、同行业产品更新及技术质量改进等方面的基础上，公司会对木塑市场进行市场需求预测，结合公司中长期规划和生产能力状况，提出初步的年度销售方案。公司主营木塑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较为符合国外市场特别是欧洲、亚洲及大洋洲市场的消费喜好和特点，故公司主要将目标定位在国际木塑复合材料市场的开拓，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并主要采用经销模式。公司业务实行“订单销售”的直接销售模式，直接面向客户进行销售。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组织采购、生产。公司销售由销售部负责，销售员通过网络、行业黄页、参加展览等方式对产品进行宣传，与客户建立联系并进行洽谈。在分析客户需求、产品定位及合作前景后，确认目标客户并向其提供样品。经洽谈后签订框架协议或销售合同，客户下达订单后，销售员将订单传递到生产部门及采购部门，由其安排组织采购及生产。产品出库后，销售部按销售合同组织结算及后续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为自营出口，不存在代理出口的情形。公司将根据订单数量、产品性能规格、出货周期、外汇汇率贸易条件以及结算方式等因素，并在参考产品目前市场价格、客户购买价格及竞争对手出口同地域产品定价的基础上，与客户进行协商谈判，确定最终产品价格。

2、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统一批量采购并建立了完整的供应链管理流程。采购环节是公司产品质量监控和成本控制的关键环节，公司十分重视供应商的实力，会选取市场上规模较大、产品质量较好的供应商，对其供货能力、质量保证能力、价格水平等 基本情况综合评价，并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单》，再择优选择。公司与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商业关系并建立了长期合作的战略伙伴关系，有效保证了材料供应，渠道畅通，减少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也得到供应商在交易价格、货款结算、优先发货、售后服务等诸多方面的支持。与此同时，公司还备选了若干家供应商，以抵御材料采购风险。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的良好合作，酌情依照客户交货排期，适当安排生产并合理控制库存，降低公司储备，加速资金周转。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数量、交货日期制定原料采购计划、生产排产计划、出货计划等。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先进的模具制作车间、木塑生产车间、包装车间，可以为客户提供木塑复合材料产品从打样到生产的一条龙服务。生产部负责根据客户提供的图纸或样品设计、制作模具，并按照排产计划进行生产；技术质检部负责生产过程监控和产品检验；物流仓储部负责成品的管理和运输。

4、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模式为通过木塑复合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实现盈利。作为一家专注于木塑复合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扩大市场份额，并不断开拓木塑复合材料新的应用领域，实现利润最大化。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控股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433004723；控股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获得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荣誉证书，有效期 2025 年 6 月至 2028 年 6 月。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6,978,468.40	41,205,174.37	-10.26%
毛利率%	23.00%	22.9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799.63	1,191,331.50	-147.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3,819.82	1,152,267.90	-14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3%	2.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3%	2.08%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4	-310.1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0,233,023.17	93,364,296.40	-35.49%
负债总计	29,828,358.52	28,586,634.74	4.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95,288.05	56,258,623.31	-58.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8	2.09	-43.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27%	17.7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52%	30.62%	-
流动比率	0.98	2.13	-
利息保障倍数	4.22	13.1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209,464.87	8,025,453.44	-127.53%

量净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4	4.02	-
存货周转率	2.14	2.7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5.49%	2.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26%	29.35%	-
净利润增长率%	-76.26%	312.8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402,744.97	13.95%	31,077,347.99	33.29%	-72.96%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9,024,955.31	14.98%	6,297,928.56	6.75%	43.30%
存货	10,910,698.13	18.11%	15,131,660.34	16.21%	-27.89%
固定资产	15,899,185.79	26.40%	17,368,320.99	18.60%	-8.46%
无形资产	13,931,612.76	23.13%	14,167,741.80	15.17%	-1.67%
短期借款	16,910,000.00	28.07%	10,020,000.00	10.73%	68.7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较上期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使用账上资金回购公司股票；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存货较上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收入集中在期末发生，发货量增加，应收账款没到账期；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6,978,468.40	-	41,205,174.37	-	-10.26%
营业成本	28,474,573.82	77.00%	31,740,818.06	77.03%	-10.29%
毛利率	23.00%	-	22.97%	-	-
管理费用	2,256,515.78	6.10%	1,432,762.79	3.48%	57.49%
研发费用	2,341,281.03	6.33%	2,334,144.19	5.66%	0.31%
销售费用	2,519,575.92	6.81%	2,650,578.05	6.43%	-4.94%
财务费用	-19,180.48	-0.05%	-475,132.49	-1.15%	95.96%
信用减值损失	-123,073.14	-0.33%	-187,594.52	-0.46%	34.39%
其他收益	3,020.18	0.01%	39,063.60	0.09%	-92.27%

资产处置收益	-		-95,672.77	-0.23%	100.00%
营业利润	820,722.91	2.22%	2,792,731.83	6.78%	-70.61%
营业外收入	0.01	0.00%			-
营业外支出	40,944.26	0.11%			-
净利润	673,989.31	1.82%	2,839,630.46	6.89%	-7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464.87	-	8,025,453.44	-	-12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80.00	-	-499,640.00	-	4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524,257.78	-	-9,234,873.40	-	122.2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净利润增加较多，相应其管理人员的年终奖金也上期增加较多；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多主要系汇率波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系收到的税收返还没上年同期多；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系较上年同期增加了银行贷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木塑地板	1000 万	33,719,198.23	14,186,201.25	30,692,046.99	2,593,310.29
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SPC板材	1000 万	7,690,011.82	6,064,599.05	5,835,616.72	-1,372,081.9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销售客户所在国家之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亚洲、北美等地。如果上述地区所在国对华贸易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发生金融危机、政治动乱等导致经济形势恶化情形或我国与这些国家或地区之间发生重大贸易争端等情况,将会影响到这些国家和地区的产品需求,进而影响到公司的出口业务。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成本是最重要的因素,占成本的比例较高,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木粉和功能助剂等,影响这些原材料价格的因素较为复杂,如国际油价的波动、国家外汇调剂政策及国际原料市场供求关系等,使其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行业内的公司很难维持上游原材料价格的稳定,一旦原材料价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关系到本公司的产品生产和经营业绩,最终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销售以出口为主,如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人民币汇率水平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对公司的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出口退税额对公司的经营状况有较大的影响,若未来国家调整或取消对公司所处行业产品的出口退税政策,则公司的经营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的不扩展,公司规范化治理的要求不断提高。未来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着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求,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重要供应商依赖之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偏高,公司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导致公司向主要材料的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大、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偏高,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风险。
政府补贴变动之风险	若政府的补贴政策发生变化,会对公司的净利润会有影响。公司对政府补贴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风险。
人员变动风险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等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公司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经验,这些核心人才是公司稳定运营和发展的重要人力资源。若未来经营中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以及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控 制 的 企 业		
1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	67,830,000	9,910,000	9,910,000	2023年12月14日	2026年12月13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不涉及
总计	-	67,830,000	9,910,000	9,91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担保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详见 2023-068）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告 2024-001）审议通过，为挂牌公司自身及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新远见石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6783 万元。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67,830,000	9,91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5,000,000	820,905.68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500,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30,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五) 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反馈意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修订稿）》。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再次反馈，公司对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二次修订。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二次修订稿）》。

本次回购的目的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方式为要约回购，回购股份的价格为每股 4.60 元，

回购股份总数量不超过 6,930,000 股，回购总金额不超过 31,878,000.00 元。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9 日止，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要约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9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73%。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6,930,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前，公司股份总额为 26,930,000 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20,000,000 股，公司剩余库存股 0 股。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详见公告 2025-028）。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挂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 年 11 月 3 日		正在履行中
挂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6 年 11 月 3 日		正在履行中
挂牌	董监高	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2016 年 11 月 3 日		正在履行中
回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承诺不参与股份回购	2024 年 11 月 1 日	2025 年 1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300,000.00	0.50%	电力保证金
房屋使用权	固定资产	抵押	12,341,145.95	20.49%	银行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3,931,612.76	23.13%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26,572,758.71	44.1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资金冻结，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屋建筑物等抵押主要原因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496,125	87.25%	-6,240,000	17,256,125	86.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26,925	33.52%	690,000	9,716,925	48.58%
	董事、监事、高管	224,625	0.83%	446,000	670,625	3.3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433,875	12.75%	-690,000	2,743,875	13.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33,875	12.75%	-690,000	2,743,875	13.72%
	董事、监事、高管	3,433,875	12.75%	-690,000	2,743,875	13.7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6,930,000	-	-6,930,00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股票回购（详见公告 2025-005）及办理了董事每年解除限售申请（详见公告 2025-009）。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浙江新远	5,900,100	0	5,900,100	29.50%	0	5,900,100	0	0

	见 实 业 有 限 公 司								
2	姜 大 方	3,658,500	-244,000	3,414,500	17.07%	2,743,875	670,625	0	0
3	金 丽 华	2,692,900	0	2,692,900	13.46%	0	2,692,900	0	0
4	朱 杭 萍	2,393,800	-864,100	1,529,700	7.65%	0	1,529,700	0	0
5	程鹏	2,393,800	-864,110	1,529,690	7.65%	0	1,529,690	0	0
6	何 燕 华	1,346,400	0	1,346,400	6.73%	0	1,346,400	0	0
7	章芸	1,346,400	0	1,346,400	6.73%	0	1,346,400	0	0
8	陈俊	2,546,000	- 1,238,690	1,307,310	6.54%	0	1,307,310	0	0
9	何 小 君	3,079,600	- 2,600,000	479,600	2.40%	0	479,600	0	0
10	杭 州 兴 达 特 种 橡 胶 有 限 公 司	209,400	244,000	453,400	2.27%	0	453,400	0	0
合计		25,566,900	-	20,000,000	100%	2,743,875	17,256,12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陈聪智、姜大方控制之企业。章芸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陈聪智配偶。何燕华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陈惠文配偶。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陈惠文、陈聪智控制之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哲达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86年9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陈惠文	董事	男	1957年6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陈聪智	董事	男	1977年9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姜大方	董事	男	1963年7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3,658,500	-244,000	3,414,500	17.07%
王建民	董事	男	1957年9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陈唯	董事会主席	男	1962年12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张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97年5月	2025年4月16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江彩丽	监事	女	1977年10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李晶晶	财务负责人	女	1988年2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哲达与董事陈惠文系父子关系，陈哲达与董事陈聪智系堂兄弟关系，陈惠文与陈聪智系叔侄关系，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惠文、陈聪智和姜大方，公司股东为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聪智、陈惠文，公司股东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聪智、姜大方。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9	9
生产人员	59	59
销售人员	14	13
技术人员	14	14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100	9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402,744.97	31,077,347.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9,024,955.31	6,297,928.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467,081.09	911,877.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558,221.05	7,401,663.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10,910,698.13	15,131,660.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363,700.55	60,820,477.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六）	15,899,185.79	17,368,320.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七）	13,931,612.76	14,167,741.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八）	1,038,524.07	1,007,75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69,322.62	32,543,818.56
资产总计		60,233,023.17	93,364,296.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九）	16,910,000.00	10,0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	10,267,842.88	12,640,169.96
预收款项	五（十一）	295,808.05	295,808.05
合同负债	五（十二）	809,823.18	1,666,377.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三）	843,449.25	2,597,535.15
应交税费	五（十四）	480,354.41	759,327.90
其他应付款	五（十五）	221,080.75	588,269.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六）		19146.6
流动负债合计		29,828,358.52	28,586,634.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828,358.52	28,586,634.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十七）	20,000,000.00	26,9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八）	2,391,272.41	27,339,272.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1,727,297.86	1,727,297.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	-523,282.22	262,05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595,288.05	56,258,623.31
少数股东权益		6,809,376.60	8,519,038.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04,664.65	64,777,661.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233,023.17	93,364,296.40

法定代表人：陈哲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晶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晶晶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5,492.32	20,995,95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一）		3,858.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799.64	10,832.97
其他应收款	十三 (二)		6,822,120.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60,291.96	27,832,765.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三)	15,200,000.00	14,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80,807.63	12,981,452.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931,612.76	14,167,741.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223.67	835,22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47,644.06	42,184,418.20
资产总计		46,107,936.02	70,017,183.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83,145.68	571,574.75
预收款项		110,000.00	295,808.0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625.62	193,878.94
应交税费		392,596.72	695,270.31
其他应付款		10,400,580.75	665,97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569,948.77	12,422,511.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569,948.77	12,422,511.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26,9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91,272.41	27,339,272.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7,297.86	1,727,297.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9,416.98	1,598,102.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37,987.25	57,594,67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07,936.02	70,017,183.7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6,978,468.40	41,205,174.3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一）	36,978,468.40	41,205,174.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037,692.53	38,168,238.8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一）	28,474,573.82	31,740,818.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二）	464,926.46	485,068.25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三）	2,519,575.92	2,650,578.05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2,256,515.78	1,432,762.79
研发费用	五（二十五）	2,341,281.03	2,334,144.19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六）	-19,180.48	-475,132.49
其中：利息费用		242,472.91	234,873.40
利息收入			-59,552.72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七）	3,020.18	39,063.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123,073.14	-187,594.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95,672.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0,722.91	2,792,731.8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0.0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一）	40,944.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9,778.66	2,792,731.8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二）	105,789.35	-46,898.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3,989.31	2,839,630.4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3,989.31	2,839,630.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4,788.94	2,211,414.5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799.63	1,191,331.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3,989.31	2,839,630.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0,799.63	1,191,331.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4,788.94	2,211,414.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哲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晶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晶晶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三 (四)	2,918,046.80	3,539,124.23
减：营业成本	十三 (四)	1,826,172.12	2,521,395.52
税金及附加		387,427.61	457,038.84
销售费用			637,128.11
管理费用		1,389,102.74	1,088,824.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9,289.96	113,059.7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22.06	33,768.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5.92	1,431.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7,078.23	-1,243,123.3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763.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1,314.72	-1,243,123.3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1,314.72	-1,243,123.3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1,314.72	-1,243,123.3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1,314.72	-1,243,123.3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97,679.6	39,410,384.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4,497.74	8,554,495.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405.15	1,955,21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五（三十三）	36,503,582.49	49,920,099.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73,777.75	28,881,936.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01,211.15	6,045,34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8,361.29	716,540.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9,697.17	6,250,82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13,047.36	41,894,64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464.87	8,025,453.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480.00	499,6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480.00	499,6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80.00	-499,6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0,000.00	234,873.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94,25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14,257.78	9,234,87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24,257.78	-9,234,873.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3,599.63	603,676.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74,603.02	-1,105,38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77,347.99	16,183,90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2,744.97	15,078,523.43

法定代表人：陈哲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晶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晶晶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676	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3,546.97	4,928,21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05,222.97	4,928,31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5,282.61	2,536,519.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814.82	532,14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7,039.34	655,364.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289.70	6,261,70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1,426.47	9,985,74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3,796.50	-5,057,43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66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94,25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94,257.78	150,66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94,257.78	-150,66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4	-522.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50,461.24	-5,208,62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95,953.56	10,845,97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5,492.32	5,637,349.07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详见正文三二（五）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半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湖州新远见木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注册地：浙江湖州。法定代表人：陈哲达。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总股本为 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股份简称：新远见,股份

代码：839563。

公司系由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姜大方、彭勇先、李蓉平、姜国华和周云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9 日在德清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 33052100002336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5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4.80%；姜大方和彭勇先各自出资人民币 18.00 万元，均占注册资本的 6.00%；李蓉平出资人民币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姜国华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周云出资人民币 2.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0%。

经过数次变更后，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693.00 万元。其中，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和经过评估的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作价 1,497.50 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合计出资人民币 1,9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1.02%；杭州兴达特种胶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72%；姜大方出资人民币 15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64%；朱杭萍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6%；彭勇出资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6%；程鹏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6%；李蓉平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1%；姜国华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3%；姚国华、汪云涛、罗跃增、金国伟和陈乾各自出资人民币 13.00 万元，均占注册资本的 0.48%；梅海兵、陈忠红各自出资人民币 12.50 万元，均占注册资本的 0.46%；李继华出资人民币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5%；张学会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22%；赵佳平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19%；周涛、韦世权、庞伟、刘树海、李志强和陈亮各自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均占注册资本的 0.15%；孟良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13%；姚燕芬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出资资本的 0.11%；舒云峰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7%。

2016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6 年

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2,217,053.86元为基础,按照1.94:1的折股比例折合总股本总数2,693.00万元,每股面值1元,总计股本人民币2,693.00万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25,287,053.86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2,693.00万元,其中,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1,912.50万元,占总股本的71.02%;杭州兴达特种胶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208.00万元,占总股本的7.72%;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152.00万元,占总股本的5.64%;朱杭萍所持股本人民币5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86%;彭勇先所持股本人民币1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4.46%;程鹏所持股本人民币5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86%;李蓉平所持股本人民币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11%;姜国华所持股本人民币25.00万元,占总股本的0.93%;姚国华、汪云涛、罗跃增、金国伟和陈乾所持股本均为人民币13.00万元,各占总股本的0.48%;梅海兵、陈忠红所持股本均为人民币12.50万元,各占总股本的0.46%;李继华所持股本人民币12.00万元,占总股本的0.45%;张学会所持股本人民币6.00万元,占总股本的0.22%;赵佳平所持股本人民币5.00万元,占总股本的0.19%;周涛、韦世权、庞伟、刘树海、李志强和陈亮所持股本均为人民币4.00万元,各占股本的0.15%;孟良所持股本人民币3.50万元,占总股本的0.13%;姚燕芬所持股本人民币3.00万元,占总股本的0.11%;舒云峰所持股本人民币2.00万元,占总股本的0.07%。

2018年6月,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股权变更,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2,693.00万元,其中,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1,111.90万元,占总股本的41.29%;杭州兴达特种胶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642.00万元,占总股本的23.84%;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336.00万元,占总股本的12.48%;朱杭萍和程鹏各自持股本人民币150.00万元,各占总股本的5.57%;彭勇先所持股本人民币1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4.46%;李蓉平所持股本人民币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11%;陈乾所持股本人民币28.50万元,占总股本的1.06%;姜国华等17位自然人股东共持股124.60万元,占总股本的4.62%。

2020年,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股权变更,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2,693.00万元,其中,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953.07万元,占总股本的35.39%;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518.47万元,占总股本的19.25%;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473.54万元,占总股本的17.58%;朱杭萍和程鹏各自持股本人民币224.75万元,各占总股本的8.35%;彭勇先所持股本人民币1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4.46%;李蓉平所持股本人民币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11%;陈乾所持股本人民币28.50万元,占总股本的1.06%;姜国华等14位自然人股东共持股1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4.46%。

2021年,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股权变更,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2,693.00万元,其中,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953.07万元,占总股本的35.39%;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592.45万元,占总股本的22.00%;朱杭萍和程鹏各自持股本人民币289.38万元,各占总股本的10.75%;陈俊所持股本人民币269.30万元,占总股本的10.00%;彭勇先所持股本人民币1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4.46%;李蓉平所持股本人民币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11%;陈乾所

持股本人民币 28.5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6%；姜国华等 14 位自然人股东和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共持股 120.92 万元，占总股本的 4.48%。

2022 年，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股权变更，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2,693.00 万元，其中，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 1002.09 万元，占总股本的 37.21%；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 592.45 万元，占总股本的 22.00%；杭州博达智创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 324.3 万元，占总股本 12.04%；朱杭萍和程鹏各自持股本人民币 289.38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10.75%；彭勇先所持股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4.46%；陈乾所持股本人民币 28.5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6%；金国伟等 5 位自然人股东和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共持股 46.9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74%。

2023 年，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股权变更，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2,693.00 万元，其中，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 457.85 万元，占总股本的 17.00%；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 351.61 万元，占总股本的 13.06%；何小君所持股本人民币 307.96 万元，占总股本的 11.44%；金丽华所持股本人民币 269.29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00%；朱杭萍和程鹏各自持股本人民币 239.38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8.88%；杭州博达智创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 144.30 万元，占总股本 5.36%；何燕华和章芸各自持股本人民币 134.64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5.00%；陈俊和胡海宁各自持股本人民币 134.60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5.00%；彭勇先所持股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4.46%；张学会等 2 位自然人股东和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共持股 24.75 万元，占总股本的 0.92%。

2024 年，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股权变更，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2,693.00 万元，其中，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 590.01 万元，占总股本的 21.90%；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 365.85 万元，占总股本的 13.59%；何小君所持股本人民币 307.96 万元，占总股本的 11.44%；金丽华所持股本人民币 269.29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00%；陈俊所持股本人民币 254.60 万元，占总股本的 9.45%；朱杭萍和程鹏各自持股本人民币 239.38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8.89%；何燕华、章芸各自持股本人民币 134.64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5.00%；胡海宁持股本人民币 134.60 万元，占总股本的 5.00%；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持股 20.94 万元，占总股本的 0.78%；陈乾持股 1.71 万元，占总股本的 0.06%。

2025 年，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完成了公司股票回购并注销，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 2000 万元，其中，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本人民币 590.01 万元，占总股本的 29.50%；姜大方所持股本人民币 341.45 万元，占总股本的 17.07%；金丽华所持股本人民币 269.29 万元，占总股本的 13.46%；朱杭萍所持股本人民币 152.97 万元，占总股本的 7.65%；程鹏所持股本人民币 152.969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7.65%；何燕华、章芸各自持股本人民币 134.64 万元，各占总股本的 6.73%；陈俊所持股本人民币 130.731 万元，占总股本的 6.54%；何小君所持股本人民币 47.96 万元，占总股本的 2.40%；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持股 45.34 万元，占总股本的 2.27%。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决策管理办公室、销售中心、财务部、行政中

心、研发部、生产部、质管部、设备部、PVC 产品事业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其他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木塑、PVC、竹塑复合材料研发,木塑、PVC 复合材料生产、加工,货物进出口(除进口商品分销),塑料、金属制品的批发及其进出口。(涉证商品凭证经营)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

(二) 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家,详见附注四“企业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 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

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 万元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九)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九)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

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九)。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九)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

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

1、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2、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

(十二)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员工备用金

(十三)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

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

（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1）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

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 旧 年 限 (年)	预 计 净 残 值 率 (%)	年 折 旧 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3.33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

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

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0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38.75

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使用权为 50 年，2016 年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时，剩余使用年限为 38.75 年，到 2054 年到期，公司按实际可使用年限 38.75 年进行摊销。

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

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八)；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

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收入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

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收入分为外销收入和内销收入。外销收入根据办理报关手续后的离岸日期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内销收入根据客户提货日期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

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3)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4)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租赁

1.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2. 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

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二十七）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

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公允价值”披露。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无变更。

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三、税（费）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5%、6%、9%、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获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发放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3004723”），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24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3.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子公司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四、企业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控制的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	10,000,000.00	PE 地板制造、地板销售
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	10,000,000.00	SPC 地板制造、地板销售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 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	5,200,000.00		52%	52%
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	100%

(二)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 公司出资设立的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21MA2JKY1C4K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 2022 年注册资本 20,000,000.00 元，公司出资 20,000,000.00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22 年 4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实物实缴出资 20,000,000.00 元，原本公司生产 PE 产品自 2022 年 4 月开始改由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并对外销售。2023 年 8 月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本公司转让该公司股权 4,8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本公司实际出资 5,200,000.00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2%，仍拥有对其实质控制权，故 2024 年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公司出资设立的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21MA7AXTQ2X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公司出资 10,000,000.00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22 年 4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实物实缴出资 9,000,000.00 元，2025 年 4 月以货币资金实缴出资 1,000,000.00 元。原本公司生产 SPC 产品改由

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并对外销售。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5 半年度，上年同期系指 2024 半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039.70	32,160.24
银行存款	8095705.27	30,745,187.75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8402744.97	31,077,347.99

2. 其他货币资金电力保证金期末余额 300,000.00 元，使用受限。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9,403,176.37
1-2 年	102,153.08
2-3 年	0
3 年以上	3,338,985.24
账面余额小计	12,844,314.69
减：坏账准备	3,819,359.38
账面价值合计	9,024,955.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8,985.24	26.00	3,338,985.2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05,329.45	74.00	480,374.14	5.32	9,024,955.31
合计	12,844,314.69	100.00	3,819,359.38		9,024,955.3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坏账准备		期初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8,985.24	33.48	3,338,985.24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35,502.02	66.52	337,573.46	5.09	6,297,928.56
合计	9,974,487.26	100.00	3,676,558.70		6,297,928.5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GREEN PLANK AB	3,338,985.24	3,338,985.24	100.00	逾期时间较长预计收回困难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403,176.37	470,158.83	5.00
1-2 年	102,153.08	10,215.31	10.00
2-3 年	0.00	0.00	
合计	9,505,329.45	480,374.1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8,985.24					3,338,98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573.46	142,800.68				480,374.14
小计	3,676,558.70	142800.68				3819359.38

5. 期末应收账款前 5 名金额合计

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前 5 名合计	9,108,623.20		70.92%	3,627,467.14

6.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7,081.09	100	911,877.22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67,081.09	100	911,877.22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 结 算 原 因
湖州国际商会	215,890.00	1 年以内	46.22	未到结算期
福建省新天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79,800.00	1 年以内	17.08	未到结算期
廖文科	50,000.00	1 年以内	10.7	未到结算期
南京杰恩特机电有限公司	34,350.00	1 年以内	7.35	未到结算期
湖北高新明辉模具有限公司	32,420.00	1 年以内	6.94	未到结算期
小计	412,460.00		88.31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585,700.60	27,479.55	558,221.05	7,448,870.82	47,207.09	7,401,663.73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585,700.60
1-2年	
2-3年	
账面余额小计	585,700.60
减：坏账准备	27,479.55
账面价值小计	558,221.05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出口退税	523,893.10	886,516.98
备用金	27,535.50	99,387.22
保证金	8,574.00	6,400,000.00
其他	25,698.00	62,966.62
账面余额小计	585,700.60	7,448,870.82
减：坏账准备	27,479.55	47,207.09
账面价值小计	558,221.05	7,401,663.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7,207.09	-	-	47,207.0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479.55			27,479.55
本期收回或转回	47,207.09	-	-	47,207.09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7,479.55	-	-	27,479.55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依据：

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六(二)信用风险。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组合	27,535.50	0	-
账龄组合	549,591.10	27,479.55	5
小计	577,126.60	27,479.55	5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49,591.10	27,479.55	5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207.09	27,479.55	47,207.09		-	27,479.55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523,893.10	1年以内	89.45	26,194.65
应收代付款	代付款	25,698.00	1年以内	4.39	1,284.90
戴海军	备用金	25,535.50	1年以内	4.36	
海宁市许村新市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8,574.00	1年以内	1.46	
刘克军	备用金	2,000.00	1年以内	0.34	
小计		585,700.60		100	27,479.55

（五）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58,202.49		3,758,202.49	3,824,990.52		3,824,990.52
在产品	2,628,430.35		2,628,430.35	2,486,772.69		2,486,772.69
库存商品	4,812,319.16	307,257.32	4,505,061.84	8,247,131.45	307,257.32	7,939,874.13
委托加工物资	19,003.45		19,003.45			
发出商品	0.00		0.00	880,023.00		880,023.00
合计	11,217,955.45	307,257.32	10,910,698.13	15,438,917.66	307,257.32	15,131,660.3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07,257.32					307,257.32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六）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5,899,185.79	17,368,320.99

2. 固定资产

（1）明细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512,886.90						20,512,886.90
机器设备	37,129,897.35	273,539.82			50,489.40		37,352,947.77
运输工具	4,424.78						4424.78
电子及其他设备	337,799.58						337,799.58

小计	57,985,008.61	273,539.82			50,489.40		58,208,059.03
----	---------------	------------	--	--	-----------	--	---------------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7,690,303.71	481,437.24					8,171,740.95
机器设备	32,589,672.74	1,226,096.00			15,347.62		33,800,421.12
运输工具	4,424.78						4,424.78
电子及其他设备	332,286.39						332,286.39
小计	40,616,687.62	1,707,533.24	0.00	0.00	15,347.62	0.00	42,308,873.24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822,583.19						12,341,145.95
机器设备	4,540,224.61						3,552,526.65
运输工具	0.00						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513.19						5,513.19
小计	17,368,320.99		0.00	0.00			15,899,185.79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192,274.62	1,733,927.45	0.00	5,458,347.17

(4)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五)之说明。

(七)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8,300,000.00						18,300,000.00
软件	210,431.03						210,431.03
合计	18,510,431.03						18,510,431.03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 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4,132,258.20	236,129.04					4,368,387.24
软件	210,431.03						210,431.03
合计	4,342,689.23	236,129.04					4,578,818.27
(3)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4,167,741.80						13,931,612.76
软件							
合计	14,167,741.80						13,931,612.76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五)之说明。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19,359.38	954,839.85	3,676,558.70	919,139.6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479.55	6,869.89	47,207.09	11,801.77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307,257.32	76,814.33	307,257.32	76,814.33
合计	4,154,096.25	1,038,524.07	4,031,023.11	1,007,755.7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479.55	47,207.09

(九)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6,910,000.00	10,020,000.00
合计	16,910,000.00	10,020,000.00

2. 期末无外币借款情况。

(十)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9,835,444.68	12,043,095.46
1-2 年		36,854.05
2-3 年		175,532.25
3 年以上	432,398.20	384,688.20
合计	10,267,842.88	12,640,169.9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一)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 年	295,808.05	295,808.05
合计	295,808.05	295,808.0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809,823.18	1,666,377.94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2,528,916.03	5,021,355.46	6,777,486.46	772,785.03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8,619.12	442,246.86	440,201.76	70,664.22
合计	2,597,535.15	5,463,602.32	7,217,688.22	843,449.25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5,543.95	4,573,039.70	6,328,173.65	720,410.00
(2)职工福利费		111,426.73	111,426.73	0.00
(3)社会保险费	39,834.08	241,496.83	242,776.88	38,554.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187.32	225,144.97	226,357.60	35,974.69
工伤保险费	2,646.76	16,351.86	16,419.28	2,579.34
(4)住房公积金	13,538.00	83,717.00	83,434.00	13,82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75.20	11,675.20	0.00
小计	2,528,916.03	5,021,355.46	6,777,486.46	772,785.0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66,405.60	428,845.44	426,728.16	68,522.88
(2)失业保险费	2,213.52	13,401.42	13,473.60	2,141.34
小计	68,619.12	442,246.86	440,201.76	70,664.22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3,907.45	53,182.42
企业所得税	52,475.13	22,843.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61.18	11,689.16
房产税	128,525.39	228,170.33
土地使用税	203,572.98	407,145.9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973.21	19,278.21
印花税	10,377.89	5,329.28
教育费附加	6,756.71	7,013.50
地方教育附加	4,504.47	4,675.66
合计	480,354.41	759,327.90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221,080.75	588,269.14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93,500.00	72,500.00
应付暂收款	127,580.75	300,979.19
海运费、保险费		115,054.55
其他		99,735.40
小计	221,080.75	588,269.1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0.00	19,146.60

(十七) 股本

内容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930,000.00				-6930000.00	-6930000.00	20000000.00

(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7,339,272.41		24,948,000.00	2,391,272.41

(十九)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27,297.86			1,727,297.86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无变动。

(二十)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年末余额	262,053.04	-1,135,832.6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214,535.63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7,517.41	-1,135,832.63
加：本期净利润	-570,799.63	2,839,630.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3,282.22	1,703,797.83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214535.63 元为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补缴税款。

(二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08007.75	26173783.89	38730321.11	29573320.48
其他业务	2770460.65	2300789.93	2474853.26	2167497.58
合计	36978468.4	28474573.82	41205174.37	31740818.0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木塑混合板砖	28372568.02	21077465.37	30437210.31	22249145.82
SPC 室内地板	5835439.73	5096318.52	8293110.8	7324174.657
小计	34208007.75	26173783.89	38730321.11	29573320.48

(二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404.91	11942.67
土地使用税	203572.98	203572.97
房产税	174998.77	243764.65

教育附加税	20642.94	7165.59
地方教育附加	13761.95	4777.06
印花税	16884.91	13845.31
车船税	660	0
合计	464926.46	485068.25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三“税（费）项”之说明。

(二十三)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603103.22	854911.01
职工福利费	10173.54	
专利费	406144.32	1025386.15
销售佣金	78445.85	104030.5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91667.92	323695.11
保险费	99642.1	88024.25
差旅费	214727.46	100362.78
办公费	30276.23	37528.82
展览费	830420.25	63732.15
快递费	54975.03	52907.28
合计	2519575.92	2650578.05

(二十四)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881155.79	453117.07
职工福利费	9462.8	0
待摊费用	99763.29	90015.83
办公费	163036.02	122613.62
聘请中介机构费	306444.97	321387.99
业务招待费	370929.16	193790.92
差旅费	89941.3	121508.07

保险费	2096.27	3088.96
修理费	44643.76	204396.13
折旧费	238015.55	228267.35
咨询费	0	43579.26
专利费	9528.87	0
服务费	39498	0
其他	2000	-349002.41
合计	2256515.78	1432762.79

(二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849979.49	481817.89
直接材料	1143221.76	1348395.5
折旧与摊销	285692.53	148449.74
能耗费	59770	169291.02
其他	2617.25	186190.04
合计	2341281.03	2334144.19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费用	242472.91	234873.4
减：利息收入	-47625.17	-59552.72
汇兑损失	-261633.57	-681732.64
手续费支出	47605.35	31279.47
合计	-19180.48	-475132.49

(二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0	37500	与收益相关	0.0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返还	3020.18	1563.6	与收益相关	0.00
合计	3020.18	39063.6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2060.7	-145436.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012.44	-42158.26
合计	-123073.14	-187594.52

(二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 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0	-95672.77	
其中：固定资产	0	-95672.77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 常性损 益的金 额
企业收款二维码测试	0.01	0.00	
合计	0.01	0.00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5141.78	0	
税收滞纳金	38.97	0	
其他	5763.51	0	
合计	40944.26	0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36,557.64	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768.29	-46,898.63
合计	105,789.35	-46,898.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779,778.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944.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732.29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585,320.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7,207.8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0.00
所得税费用	105,789.35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出租固定资产、收取物业费等其他业务收入	262,000.00	791,449.20
经营性往来	12,488.00	0
政府补助	0.00	37,50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返还	3,725.02	1,563.60
利息收入	47,625.17	65,681.06
其他	55,566.96	1,059,026.04
合计	381,405.15	1,955,219.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期间费用	3,226,938.39	3,128,574.90
财务费用手续费	8,292.03	9,120.98
出租房屋水电费	753,809.67	775,118.85

其他	25,814,914.86	2,338,007.99
合计	29,803,954.95	6,250,822.72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3,989.31	2,792,731.8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23,073.14	-187,594.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92,185.62	2,052,873.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36,129.04	236,129.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14.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41.78	95,672.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180.48	-475,132.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68.29	-46,89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0,962.21	-2,929,205.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61,212.06	-2,949,139.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29,129.62	8,405,096.39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19,085,192.60	793,03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464.87	7,790,580.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02,744.97	15,078,523.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777,347.99	16,183,906.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74,603.02	-1,105,383.3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039.7	32,160.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95705.27	30,745,187.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2,744.97	30,777,347.99

(三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	电力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341,145.95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931,612.76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26,572,758.71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情况

被担保单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	抵押物账面	抵押借款金	借款到期日	抵押人
------	------	------	-------	-------	-------	-----

位		型	净值	额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	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26,272,758.71	1000 万元人民币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	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1000 万元人民币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	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1000 万元人民币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上述抵押物中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6,272,758.71 元，其中固定资产 12,341,145.95 元、无形资产 13,931,612.76 元，抵押期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2026 年 12 月 13 日。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签订可循环流动资金借款（2024.11.22-2025.11.21），借款额度均为 1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实际使用贷款木塑 990 万元、石塑 1 万元。

(三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169052.88	7.1586	1210181.94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27819.61	7.1586	9505329.46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90208.55	7.1586	645766.92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860	7.1586	34790.796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

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短期借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三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三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升 5%	37.63	41.62
下降 5%	-37.63	-41.62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

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1 年。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91.00				1691.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983.54			43.24	1026.78
其他应付款	12.76	9.35			22.1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687.30	9.35		43.24	2739.8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02.00				1,002.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4.31	3.69	17.55	38.47	1,264.02
其他应付款	37.62	21.41			59.03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243.93	25.10	17.55	38.47	2,325.05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2025 年6月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9.52%

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与负债。

(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关联方关系

(一)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认定的标准，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陈聪智	实际控制人、董事
姜大方	实际控制人、董事
陈惠文	实际控制人、董事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协议价	26916.00	0.00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费	协议价	793989.68	778552.78
合计			820905.68	778552.78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0	1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3	3
报酬总额(万元)	45.79	45.68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	81.40	163,330.66
预付账款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	0.00	115,233.37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二)租赁

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387278.10
其中：与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六)2(3)“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目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

十二、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0.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020.19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755.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5.1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	0.73	0.73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70,799.63
非经常性损益	2	2,265.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73,064.7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56,258,623.31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31,878,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3.00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40,034,22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1.43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70,799.63
非经常性损益	2	2,265.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73,064.77
期初股份总数	4	26,93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6,930,00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3.00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79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09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0.00
1-2年	0.00
2-3年	0.00

3 年以上	3,338,985.24
账面余额小计	3,338,985.24
减：坏账准备	3,338,985.24
账面价值合计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8,985.24	100	3,338,985.24	1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合计	3,338,985.24	100	3,338,985.24	100	0.0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坏账准备		期初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8,985.24	99.86	3,338,985.2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23.42	0.14	964.68	20.00	3,858.74
合计	3,343,808.66	100.00	3,339,949.92		3,858.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客户 A	3,338,985.24	3,338,985.24	100.00	逾期时间较长预计收回困难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8,985.24					3,338,98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4.68				964.68	0.00
小计	3,339,949.92					3,338,985.2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3,338,985.24	[注]	99.86	3,338,985.24
小计				

[注]客户 A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3,338,985.24 元,账龄 3 年以上较难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6.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6,822,501.54	381.24	6,822,120.3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出口退税款	0.00	
备用金	0.00	
往来款	0.00	422,501.54
保证金	0.00	6,400,000.00
应收股权转让款	0.00	
其他	0.00	
账面余额小计	0.00	6,822,501.54
减:坏账准备	0.00	381.24
账面价值小计	0.00	6,822,120.3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1.24	-	-	381.2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本期收回或转回	381.24	—	—	381.24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0.00		—	0.0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六（二）信用风险。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1.24		381.24			0.00

（三）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200,000.00		15,200,000.00	14,200,000.00		14,200,000.00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5,200,000.00	—	15,200,000.00	14,200,000.00	—	14,2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1) 子公司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	5,200,000.00	-			-	-
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	-	1000000.00	-	-	-
小计	14,200,000.00	-	1000000		-	-
(2) 合营、联营企业						
合计	14,200,000.00	-	1000000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子公司						
浙江新远见木塑材料有限公司	-	-	-	-	5,200,000.00	
浙江新远见石塑材料有限公司	-	-	-	-	10,000,000.00	
小计	-	-	-	-	15,200,000.00	
(2) 合营、联营企业						
合计	-	-	-	-	15,200,000.00	-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无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	2918046.8	1826172.12	3539124.23	2521395.52
合计	2918046.8	1826172.12	3539124.23	2521395.52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0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0.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20.19
减：所得税影响数	755.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5.1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